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
聯絡人：伍恩慧
聯絡電話：02-27075215#173
傳真電話：02-27098023
Email：hsnu.artcenter@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附教字第11400079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09530100u_1140007986ax_1.pdf)

主旨：檢送「114-1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與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策略聯盟流行音樂種子教師重點培訓工作坊」實施計畫乙份，請貴校鼓勵相關領域教師報名，並請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出席，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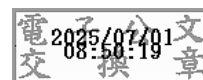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辦理。
- 二、參加對象：錄取優先順序一藝術生活學科中心種子及研究教師、各地領域平臺教師（非雙北優先）、流行音樂推動跨級共備課程開發教師，共30名。
- 三、研習時間與課程代碼：114年08月06日（三）10：00-17：00、114年08月07日（四）10：00-16：00，課程代碼：5074975。
- 四、參與工作坊之教師，需時限內繳交工作坊成果作品一份+教案一份，完成審查及修訂後並同意以「創用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授權本中心上傳至國教署普通型高

中學科資源平臺教學資源庫；需自備電腦、耳機、延長線。使用軟體：SynthV、Suno、DAW、Cubas、Logic、BandLab。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校藝術生活學科中心(不含附件)、本校教務處(含附件)



裝

訂

線



114-1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與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策略聯盟 流行音樂種子教師重點培訓工作坊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辦理。

貳、目的

- 一. 推廣藝術生活科新課程綱要 P-V-3 流行音樂與創意產業，藉以協助教師順利銜接新課綱內涵。
- 二. 推動流行音樂於高中教育階段理解，以及流行音樂產業初探之認識，精進教師教學及專業知能。
- 三. 透過學科中心與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策略聯盟課程，開啟藝術生活及流行音樂資源合作平台。

參、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文化部。
- 二.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肆、參加對象與人數

30 人，錄取優先順序－藝術生活學科中心種子及研究教師、各地領域平臺教師（非雙北優先）、流行音樂推動跨級共備課程開發教師。

伍、課程表

日期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地點
114/08/06(三) 10:00-17:00	工作坊 Day1： 10:00 - 12:00 A&R 創作主題設立 13:00 - 15:00 旋律寫作技巧與實作 15:00 - 17:00 一起完成副歌吧！ 講師：周岳澄	臺北流行 音樂中心 產業區 4F 共創基地 排練室
114/08/07(四) 10:00-16:00	工作坊 Day2： 10:00 - 12:00 完整歌曲寫作 13:00 - 15:00 Topline 製作與混音 15:00 - 16:00 成果發表與結業式 講師：周岳澄	

陸、講師介紹

總導師：周岳澄老師

- 音樂製作人、編曲家、職業吉他手、YAMAHA 吉他代言人
- 獲得第 24 屆、第 25 屆金曲獎及原創音樂大獎首獎等多項獎座肯定
- 擔任台北市捷運地景計畫音樂、音效設計、綠線進站音樂設計
- Live 演出及編曲經驗豐富，曾任歌手金智娟巡迴演唱會音樂總監、節目樂手
- 教學經歷豐富，曾任金曲夏令營、金曲講唱會、中山大學應用音樂系、南台科技大學流行音樂產業學系講師
- Stienberg Cubase 原廠認證訓練講師，著有《Cubase 學程大百科》

柒、報名參加方式

一、報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

<https://www2.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課程代碼：5074975

二、每場研習時數核發 11 小時，請參與研習教師務必當天確實填寫回饋表完成簽退，取得研習時數。

捌、注意事項

【參與工作坊成果繳交規定】

參與工作坊之教師，需時限內繳交工作坊成果作品一份+教案一份，完成審查及修訂後並同意以「創用 CC 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授權本中心上傳至國教署普通型高中學科資源平臺教學資源庫。

教案繳交採 google 雲端上傳方式，上傳位置：

<https://forms.gle/QA82NoQEWMHdFMnG6>

資料夾內含：教案格式範例與創用 CC 授權圖像，請按照說明繳交。

【費用補助申請規定】

本次工作坊僅提供「藝術生活學科中心種子教師與儲備種子教師」申請，非種子教師之差旅請自理。

■ 差旅費：非雙北市教師憑據申請，住宿一晚上限 3000 元（統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03731705）、高鐵需繳交票根（票面日期限 114/08/06 及 114/08/07）。不必填差旅報告表，由本校直接核發至教師帳戶。

【請攜帶】

電腦、耳機、延長線。

使用軟體：Synth V，Suno；DAW：Cubase、Logic、BandLab

請報名教師務必確認於全教網留下正確常用信箱，以利發送課前通知。

玖、聯絡人

國立臺灣師大附中 hsnartcenter@gs.hs.ntnu.edu.tw

電話：02-27075215#173 伍恩慧小姐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chiayu.hsu@tmc.taipei

電話：02-27886620#8339 許小姐